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临 2018—013 号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 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否
- 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较低，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对该议案进行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周建平、周立宸回避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

独立董事及监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按此履行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公司第七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在对《关于确认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的要求。

（二）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17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

联交易金额为 1,713.00 万元。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2,375.47 万元，与预计金额相比，差额为 662.47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0.06%。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发生额	2016 年发生额
销售商品	苏州虹莹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及材料	175.83	2,051.29
	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服装及材料	-	61.70
	江苏海澜电力有限公司	服装及材料	-	9.61
接受劳务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546.71	520.87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39.30	56.67
	江苏海澜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安装及维修费	52.55	-
租入资产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62.36	41.27
其他交易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水电费	979.30	908.68
	江苏海澜新能源有限公司	支付水电费	356.80	240.13
	江苏海澜国际马术俱乐部有限公司	购买演出门票	162.62	137.53
	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支付门店服务费	-	7.87
合计			2375.47	4035.62

（三）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本次公司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4,500.00 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租入资产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商铺	200.00	-
销售商品	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服装及材料	1500.00	38.22
接受劳务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70.00	6.12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500.00	-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	300.00	-
	江阴飞马水城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等	200.00	-
	江苏海澜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安装及维修费	100.00	-
其他交易	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门店服务费	30.00	-
	江苏海澜国际马术俱乐部有限公司	购买演出门票	200.00	12.84

	江苏海澜新能源有限公司	支付水电费	400.00	28.47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水电费	1000.00	111.76
合计			4500.00	197.4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法定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陶新路8号	周建平	80,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纺织品制造、加工、销售;对外投资;进出口业务等	控股股东
江苏海澜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阴市滨江东路2号	徐国平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太阳能光伏发电、电子电力设备、储能技术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海澜电力有限公司	江阴市滨江东路2号	徐国平	25,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售电、电力供应、光伏发电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杨舍镇河西路88号	闫海峰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柜台租赁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杨舍镇河西路88号	闫海峰	5,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与零售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南环路888号	周建明	5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特大型餐馆、住宿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海澜国际马术俱乐部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圩里村李家堂	沈厚锋	1,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国际马术交流、马术表演、马文化博物馆服务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飞马水城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圩里村李家堂	沈厚锋	1,0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江阴市新桥镇南环路888-2号	周建明	500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餐饮服务、住宿等	其他[注]

注：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建平的配偶。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提供正常经营所需的服务、商品及租入资产等，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预计2018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所发生的接受劳务、购买或销售产品、租入资产等交易，交易定价采用

政府指导价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确定，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占公司 2017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 0.40%，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圣凯诺服饰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购电	政府指导价
江苏海澜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海澜之家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向关联方购电	政府指导价
江苏海澜电力有限公司	关联方对公司子公司海澜之家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所属的办公区域及物流园区的供电配套设施进行维修和事故处理	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
曼巴特（张家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海澜优选（张家港）销售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租入商铺用于服饰、家居用品、杂货之用途	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
张家港曼巴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江阴型度服饰有限公司、江阴海澜之家新桥销售有限公司在关联方设立商品专柜用于销售服装并向关联方支付门店服务费	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
江阴桃园山庄休闲度假有限公司、海澜集团有限公司、江阴新马儿岛酒店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酒店住宿、餐饮服务	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
江苏海澜国际马术俱乐部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马术训练、表演、比赛参观服务	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
江阴飞马水城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及其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游乐场所的游览、室外休闲娱乐活动及会议展览、场地租赁、餐饮、住宿等服务	提供同类服务的市场价格

以上 2018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将分别与关联方遵照上述原则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对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合理，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会损害股东、公司及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五、备查文件

- 1、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 2、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六次监事会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先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第十一次董事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四日